

证券代码：836144

证券简称：国网继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顾欣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6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9）、《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为-3,230,336.55 元，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3,510,168.25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740,504.80 元。公司拟不进行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继续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关支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费用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拟转让盐城国网继保科技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对应认缴出资额为 3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本次交易对方原为胡欣，交易价格为 0 元。2019 年 3 月，办理工商变更时，临时将交易对方由胡欣变更为卢增队，交易标的与交易价格不变。卢增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因此该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周浩、李云辉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南京国网电瑞继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5 日